

初次（复查）鉴定结论书

成劳鉴字（2021）2367号

被鉴定人：郑友谊

身份证号：513021197601286910

用人单位：成都光华智能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事故时间：2020年10月29日

工伤认定书所载受伤害部位：左胫骨

根据《劳动能力鉴定 职工工伤与职业病致残等级》（GB/T16180-2014）国家标准，经劳动能力鉴定专家组鉴定，你目前的伤残情况。

鉴定结论为：拾级；

对本鉴定结论不服的，可以自收到本鉴定结论书之日起15日内向四川省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申请再次鉴定。

成都市劳动能力鉴定中心

2021年04月21日



注：本鉴定结论书一式四份，工伤职工、用人单位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、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各一份。